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3)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當中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之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七十二號六國酒店大堂低層富萊廳I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新增之第7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7. 重選陳建寶先生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高源興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15樓1505-07室

附註：

1. 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有關其他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委任代表、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詳情，請參閱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隨補充通函附奉載有第7項決議案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隨通函發出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一經填妥並交回本公司，則於最大適用範圍內維持有效及生效。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在公司細則規限下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須註明每名獲委任之受委代表所代表股份數目及類別。
3. 代表委任表格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隨補充通函附奉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僅用作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全體股東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交回有關表格。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陳建寶先生、錢一棟先生、楊英民先生、張家坤先生及李麗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穆向明先生、鄭澤豪博士及盧華基先生。